

证券代码：600399 证券简称：抚顺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5-071

##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5日接到控股股东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北特钢集团”）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解除冻结的通知。

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人民法院根据（2014）金执字第[547]号、第[717]号、第[820]号、第[1005]号、第[1348]号协助执行通知书，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解除冻结东北特钢集团所持公司股票1,000万股。解除冻结手续已经于2015年7月28日办理完毕，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77%。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